



[2019]38号);

2019年10月，委托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安庆远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20000吨硅溶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5000万元，环保投资526万元，占投资的10.52%；项目实际总投资为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18万元，占总投资的10.36%。

(四) 验收范围

因市场原因，建设单位目前建设完成6个硅溶胶合成反应釜，2个硅溶胶合成反应釜暂未建设（后期根据市场行情变化规划建设），形成年产15000t硅溶胶的生产能力，其他辅助工程与环保工程无变化。本次验收项目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15000t硅溶胶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及其相配套的辅助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建设地点、规模及环保设施等均与环评影响评价内容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包含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以及初期雨水。项目生产废水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水调节池内，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项目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再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项目初期雨水收集后用泵抽至污水处理设施收集池内，经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二)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硅溶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气及储罐大小呼吸，主要有：配酸废气、树脂酸洗再生废气、盐酸储罐大小呼吸，项目主要污染物为氯化氢气体。上述废气均由设备导气管进入密闭集气管道至2#生产车间西侧的碱喷淋塔装置进行处理后经20m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离心机、各类机泵、风机、真空泵机组、冷却塔等。

生产中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包括：

(1) 装置区合理布置：装置区内高噪声设备，设置独立的隔声间及封闭式





围护结构，形成噪声屏障，阻碍噪声传播；

(2) 加强厂区绿化，建立绿化隔离带。此外，在厂界周围种植乔灌木绿化围墙，起吸声降噪作用。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为沉渣、废硅溶胶、超滤滤膜、原料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油脂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树脂。沉渣、废硅溶胶、原料包装材料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废油脂、化粪池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不可综合利用固废，经收集后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超滤膜交由厂家回收；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项目建立一座危废暂存间，用于暂时存放废树脂并由厂家回收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对 COD_{Cr} 的处理效率为 73.8%~74.6%，对 BOD₅ 的处理效率为 74.7%，对 NH₃-N 的处理效率为 61.6%~61.9%，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 81.8%~84.6%，对总磷的处理效率为 47.9%，对溶解性总固体的处理效率为 96.3%~96.4%。

(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酸性废气处理设施净化效率为 76.7%~77.6%。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总排口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pH 在 7.16~7.31 之间，COD_{Cr} 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204mg/L，BOD₅ 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68.9mg/L，NH₃-N 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7.18mg/L，SS 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35mg/L，总磷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1.29mg/L，石油类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0.08mg/L，动植物油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0.34mg/L，溶解性总固体两天日均值最大浓度为 974mg/L，根据安庆市城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项目废水中的 pH、COD_{Cr}、BOD₅、NH₃-N、SS、TP、动植物油、石油类、溶解性总固体等 9 项排放浓度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酸性废气排气筒出口氯化氢排放浓度在 4~7mg/m³，排放速率在 0.0387~0.0672kg/h 之间，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下风向氯化氢排放浓度均为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在 52.3dB(A)~53.6dB(A) 之间，厂界夜间噪声在 45.8dB(A)~48.3dB(A) 之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排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为沉渣、废硅溶胶、超滤膜、原料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油脂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树脂。

沉渣、废硅溶胶、原料包装材料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废油脂、化粪池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不可综合利用固废，经收集后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超滤膜交由厂家回收；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项目建立一座危废暂存间，用于暂时存放废树脂并由厂家回收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区地下水符合《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项目建设未改变项目区地下水环境质量类别。

六、验收结论

安庆远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硅溶胶生产项目按照《安庆远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硅溶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安庆远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硅溶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宜环建函[2019]38 号) 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事故风险防范等生态保护措施，根据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安庆远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硅溶胶生产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严格执行已建立的各种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并将各项环保制度粘贴上墙，便于对照实施，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全部做好相关环境管理工作；
- 2、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及相关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落实自行监测相关工作，做好监测数据记录和保存工作，适时开展排污申报工作；
- 3、认真及时做好对固体废物的转移工作，以免造成二次污染；
- 4、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的监管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